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ESTATES HOLDINGS LIMITED

華人置業集團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

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布，有關批准本公司出售附屬公司及資產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之公布、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及資產以及物業管理協議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以及可能持續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布，有關批准該等買賣協議及出售交易之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監察員。有關該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該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a) 第一買賣協議；(b) 第二買賣協議；(c) 第三買賣協議；(d) 第四買賣協議；(e) 第五買賣協議；及(f) 第六買賣協議（統稱「該等協議」）及根據該等協議擬進行之所有交易，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所有必須、恰當或合適之行為、事件及事宜以實施及實行及/或完成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75,308,049 (98.58%)	1,088,536 (1.42%)

由於該決議案之贊成票數超過50%，該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910,741,079 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208,710,797 股。當中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會上表決反對該決議案。按該通函所述，劉鑾雄先生及其聯繫人共同持有 1,702,030,282 股股份（即截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 89.07%）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除此以外，概無其他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擬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反對該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權。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林光蔚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鑾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劉鳴煒先生及劉玉慧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國偉先生、羅麗萍女士及馬時俊先生組成。

網址：<http://www.chineseestates.com>